

证券代码:600383 证券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9

###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广州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名称	广州碧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08.32万元
担保期限	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30日
是否在前次担保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790,516.00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	39.22
特别风险提示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格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广州碧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广州碧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项目公司”)14.28%的股权,开发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兴南大道南侧DJS15-01地块(下称“项目”)。为了满足项目开发需要,项目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下称“贷款银行”)申请4,400万元额度的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担保人为项目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格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近期与贷款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14.28%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28.32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笔借款期限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长对公司部分担保事项作出批准,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向联合营公司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该授权在有效期内。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供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退市华嵘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8日、6月9日、6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 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为2026年6月22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随之顺延。如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8日、6月9日、6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如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顺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天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永良先生,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应披露的公司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18

###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0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号中国船舶大厦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 本次会议由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贤甫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人,董事张健德先生、陶海先生、韩东望先生、陈刚先生因公事务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 2.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红女士、总会计师王洁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3,356,364	90,7580	10,531,00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6,522,829	90,232	7,432,147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92,929,892	90,7489	11,038,303

5.议案名称:关于调增公司所属企业2026年度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402,929,892	90,7489	11,038,303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董监高人员类型	姓名
董监高人员名称	广州碧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人员类型及上市公司特殊职务	参股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广州碧森投资有限公司14.28% 广州碧森投资有限公司14.28% 碧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14.28% 碧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14.28% 广州市格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4.28%
法定代表人	陈进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L1D9W7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1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新涌镇南庄大街16号204室之九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业(不含金融);房屋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经纪。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289
负债总额	89,386
资产净额	8,415
营业收入	2,962
净利润	-32,698

备注:如表格中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的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项目开发需要,项目公司向贷款银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人民币4,4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为本笔融资提供14.28%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28.32万元。担保人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人、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笔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保障项目良好运作,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25年3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6月30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为满足公司下属合营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发展战略。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79.05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9.2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28.11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50.94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简称:贵航股份 证券代码:600523 编号:2026-015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5日以现场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0日在现场+通讯方式在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蒲江路36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9人,实到9人,与会董事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过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薪酬管理,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华科分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成立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华科分公司的公告》。

四、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公告》。

五、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8月成立(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辅助设备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50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856人

3.业务规模

2025年度,业务总收入29.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37亿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91亿元,共承担657家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5.76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视听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视听”)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乐视视听赔偿乐视视听(乐视视听)以下简称“乐视视听”)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承担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买入乐视视听股票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视听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乐视视听已上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年3月18日,福建省厦门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02民初735号、(2025)闽02民初736号〕作出一审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在2%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独立性 and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10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含3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4次。

(二)项目基本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负责人	蔡文彬	2013年	2011年	2019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90.30万元(含税),其中:年报审计收费72.3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18.00万元(含税)。系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事务所的收费标准,以及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企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

本期审计费用与上一期审计费用持平。

(四)应付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分析,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在审计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和客观性,诚信状况良好。同时,在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地点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15:0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费用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证券代码:600158 证券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26-16

###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诉讼事项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产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公司”)为原告。
- 涉案的金额:本金人民币10,243,218.22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目前处于上诉期内,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故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近日,中奥公司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诉讼事项公告如下: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 原告中奥公司与被告中体海盈国际体育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海盈”或“海盈公司”)、取水船行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船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立案,依法进行了审理。
- 该案源于中体海盈公司总经理兼任中体海盈董事长、中体海盈为公司其他关联方。2025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下发的监管谈话措施进展的公告》(临2026-11)。
- 二、诉讼的案件事实、诉讼请求及其中(一)本次诉讼的案件事实
- 2021年3月,中奥公司与海盈公司签订《公司借款协议》,约定:中奥公司向海盈公司出借11,5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1年3月3日至2022年3月3日;借款利率为年息10%;借款期限为一年,按季计算逾期利息。
- 借款协议签订后,中奥公司于2021年3月、7月分别向海盈公司支付借款本金1,500,000元、3,850,000元。之后,经海盈公司多次催款,海盈公司均以还款为由,海盈公司仍欠借款本金10,243,218.22元,2025年中期利息人民币890,206.54元及逾期利息。海盈公司是海盈公司的股东之一,认缴出资金额3,500,000元,认缴出资时间为2022年8月,但风船公司

至今没有全部实缴出资到位。因此风船公司应在未出资本息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二)本次诉讼的请求内容及其理由

中奥公司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海盈公司向中奥公司返还借款本金10,243,218.22元,支付期间利息890,206.54元及逾期利息(以10,243,218.22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判令风船公司在未缴出资3,187,196元本息范围内利息以3,187,196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自2022年8月2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对第一项诉讼请求中中奥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3.判令本案案件受理费由被告二被告共同负担。

三、诉讼判决情况

2026年6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海盈公司向原告中奥公司偿还借款本金10,243,218.22元,并支付借款期间利息890,206.54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10,243,218.22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的标准,自2022年3月3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上述利息计算的年化利率以不超过15.4%为限;二、被告风船公司在未缴出资3,187,196元本息范围内利息以3,187,196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自2022年8月2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对被告海盈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清偿责任。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目前处于法定上诉期内,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故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此外,本次诉讼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相关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第五次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6.股东提案征集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所有持有该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类别所有持有该品种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参加同一意见的表决。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文),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23	贵航股份	2026年6月11日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其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

(二)异地股东可以以上有关文件使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